

#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 公示送達公告

屏檢謀 戾 110 毒偵 78 字第 00947 號

主旨：公示送達應送達陳光輝之傳票正本1件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59條第1款、第60條、第62條，民事訴訟法第151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件是本署110年度毒偵字第78號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。
- 二、應送達之訴訟文書，現由本署書記官保管，應受送達人得隨時來署領取。
- 三、本公示送達自公告之日起經30日發生效力。

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4 月 7 日

##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